

致：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

立法會 CB(2)240/05-06(02)號文件

由：香港明愛家庭服務

日期：二〇〇五年十一月三十日

天水圍家庭慘劇死因裁判庭建議的意見書

I) 死因庭建議進一步研究如何在社會上實際推行‘零容忍’的概念。

1. 儘快通過零容忍家庭暴力政策和修定有關家庭暴力的條例，以便有法可依並顯示政府打擊家庭暴力刑事罪行的決心，同時亦應該納入社會福利藍圖作討論。
2. 設立家庭暴力法庭，以處理家暴個案。
3. 重組中央家庭暴力監察及執行委員會，由政務司司長任主席負責推動，及監察所有關於家暴法例及服務介入和預防工作的執行。

最近，特首的施政報告除了提及施虐者輔導和一些預防工作外，其他上述的意見並未提及。因此盼望政府加快回應死因庭“零容忍”的建議。

II) 加強教育市民大眾及為員工提供培訓

盼望政府在未來的財政預算案中可投放合理資源於預防及培訓

工作，提供不同層次的教育及訓練。此外，亦應加強及早識別及介入工作，每區都設立社區預防工作隊，提供外展探訪、支援網絡及朋輩支援輔導工作，以便及早識別及支援區內存在危機的家庭。

1. 以多元化的教育性及預防性工作，使社會人士充份認知及參與如何辨識及預防家庭暴力的發生。
2. 為與家庭每天有緊密接觸人士，如中、小、幼教師、訓練中心導師提供辨識家庭暴力的培訓，以促進有效預防家庭暴力問題。
3. 為負責處理“家庭暴力”問題的所有關人士包括執法人員，社工及其他專業人士提供適切的培訓，以便在識別家庭暴力問題，危機評估方法、處理程序等各方面有共同的理解及處理。
4. 不同類別服務的前線社工均需接受家庭暴力認知及「處理程序」培訓，以便有效、迅速發現問題及適切處理。

III) 關於社會福利署 / 非政府機構建議部份的意見

1. 應設立 24 小時運作的家暴危機支援服務，以便受助人可隨時求助，即時由社工與警方介入保障受助人安全。
2. 應儘快利用現時的協調小組就轉介問題，包括程序、文件記錄

的要求及協調作出檢討、修定和制定指引。個案轉介時應列清「危機評估」Risk Assessment 的結果及曾提供之服務，以便出適切的跟進工作。

3. 現時機構已有內部指引 確保督導主任定期審閱個案記錄，以監察個案進展。而負責社工亦會就危機個案緊急與督導主任商討處理方法及進程。長遠而言，政府應正視家庭服務資源不足的問題，改善人手編制及督導員與社工的比例。